

##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70200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 
承辦人：邵暉婷  
電話：06-2157691分機264  
電子信箱：a37690z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體競字第11402634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263475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教育部體育署114年度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坊  
實施計畫」，惠請所屬符合資格人員報名參與，詳如說  
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2月11日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  
114000411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署114年委託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辦理「114年度救生員訓  
練檢定授證制度相關事務訪視輔導計畫」，為利114年救生  
員資格檢定辦理，充實試務相關工作行政人力，該校於114  
年3月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以線上視訊會議方式辦  
理旨揭工作坊，報名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2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  
止。
  - (二)報名資格：年滿18歲，且符合下列條件任一項者：
    - 1、曾擔任本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管理者。
    - 2、曾擔任本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人員者。
    - 3、具本署效期內合格救生員證者。



- 4、救生員認定訓練機構人員。
- 5、各級學校教師、專案計畫助理及大專校院學生。
- 6、能操作電腦文書作業或攝影機者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符合資格條件者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寫報名表單，報名表連結公告於i運動資訊平台救生員專區項下。

(四)研習名額：以200人為限。

三、檢送旨揭實施計畫1份，本案如有相關詢問事宜，請逕洽救生員執行小組（02-23954003、02-23954004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競技體育科

